

速读中国现当代文学大师与名家丛书

知名学者作家评点·北大教授权威推荐

刘天增 / 编著

季 美 林

卷



当我们寻找季羡林先生生命源头的时候，会吃惊地发现：这样一位学富五车、著作等身的大师、学者、教授、作家，既非出自书香门第，亦非官宦人家，而是出生在一个普通的贫苦农民家中。

杨狗接到钱后，激动得手直发抖，说不出话来。这是一 位誉满中外的学者和乡间一位不识一字的老农的真挚情谊。这使我们深深感到，作为一代鸿儒的季羡林，血液里流淌的还是农民的血，是普通平民的血，是中华民族优秀子孙的血。故乡尽管贫瘠，毕竟是他生命的源头。

季先生以北人治南学（南亚之学），学成西方而精通东方（东方之学）；学问好，人人都知道；散文写得好，却容易被忽略。其实他的文章一直伴随着他的学问，毋宁说，也是他学问生命的一种形态『浮花浪蕊岂真芳，语朴情醇是正行；我爱先生文品好，如同野老话家常。』至 少，这是我读季先生散文的感受，对与不对，还要请季先 生和季先生的读者多多指教。

总顾问／季羡林 总策划／陈学建
顾问／乐黛云 汤一介 钱理群 舒乙

蓝天出版社

【速读中国现当代文学大师与名家丛书】

李、康、林



刘天增 / 编著
蓝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速读中国现当代文学大师与名家丛书·季羡林卷/刘天增编著. —北京:蓝天出版社, 2003.10
ISBN 7-80158-337-X

I .速… II .刘… III .季羡林—文学研究
IV .120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24917 号

出版发行:蓝天出版社

地 址:(北京复兴路 14 号)

邮 编:100843

发行热线:(010)66983715 66983117

经 销: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北京鑫丰华彩印有限公司

开本: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19.75 字数:266 千字

2004 年 2 月第 1 版 200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2000

定价:29.80 元

目 录

第一章 季羨林小传	1
1. 孩提时代	2
2. 读书济南	9
3. 清华学子	24
4. 负笈德国	37
5. 北大教授	49
6. 燕园春秋	57
7. “文革”岁月	67
8. 老树繁花	80
第二章 选文与赏析	90
 第一节 季羨林散文风格概论	90
1. 炽热的真情 冷静的睿思	92
2. 深沉的朴素 高远的淡泊	94
3. 丰厚的学养 巧妙的匠心	96
4. 动人的意境 浓郁的诗情	98
 第二节 散 文	101

1. 兔 子	101
2. 忆章用	108
3. 春满燕园	119
4. 春归燕园	123
5. 游唐大招提寺	127
6. 富春江上	133
7. 我记忆中的老舍先生	139
8. 重返哥廷根	146
9. 北京忆旧	155
10. 月是故乡明	159
11. 八十述怀	163
12. 老年谈老	169
13. 老 猫	175
14. 幽径悲剧	186
15. 二月兰	192
16. 怀念乔木	200
17. 赋得永久的悔	208
18. 一个老知识分子的心声	216
19. 三个小女孩	225
20. 走向天人合一	233
21. 从哲学的高度来看中餐与西餐	236
22. 清塘荷韵	238
23. 两行写在泥土地上的字	244
24. 站在胡适之先生墓前	248
25. 对陈寅恪先生的一点新认识	262

26. 九十述怀	268
27. 我最喜爱的书	280
28. 一条老狗	2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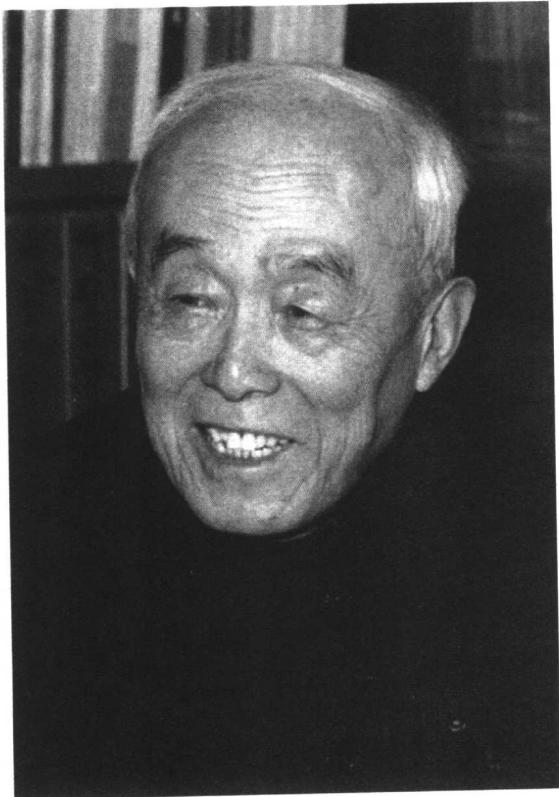
第三章 方家评说 294

第四章 作品年表 306

第一章 季羡林小传

山东省临清市位于鲁西北平原的西部，古老的京杭大运河从市里穿过。历史上，这里是鲁西北经济文化重镇。时移世变，到了近代，津浦铁路开通，运河废弃，临清走上了下坡路，往日风光难再。但是，一文一武，出了两个光辉闪耀的著名人物，成为临清的骄傲。

季羡林像



武是张自忠，著名的抗日爱国将领。1891年生于临清唐元村，曾在冯玉祥部中任职，担任过张家口警备司令、天津市市长，抗日战争中率部在台儿庄重创日军，1940年5月16日，以三十三集团军总司令之职，亲临前线与日军在湖北宜城南瓜店浴血奋战，壮烈殉国。他是第二次世界大战50多个同盟国中牺牲的军职最高的将领(上将)，是值得我们永远纪念的民族英雄。

文是季羡林。1911年生于清平县(今属临清市)官庄，1930年考入清华大学，1935年赴德国哥廷根大学学习梵文、巴利文、吐火罗文，获哲学博士学位，1946年回国，任北大教授兼东方语言文学系主任。50年代他就是一级教授和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学部委员，这是当时教育界、学术界最高的职称和头衔。又

过去了近半个世纪，季羡林以兼容各家、学贯中西的道德文章，被誉为大师、“国宝”、学界泰斗，同时又是一位风格独具的散文大家。

让我们沿着季羡林先生的脚印，去探寻他那90余年的人生轨迹……

一、孩提时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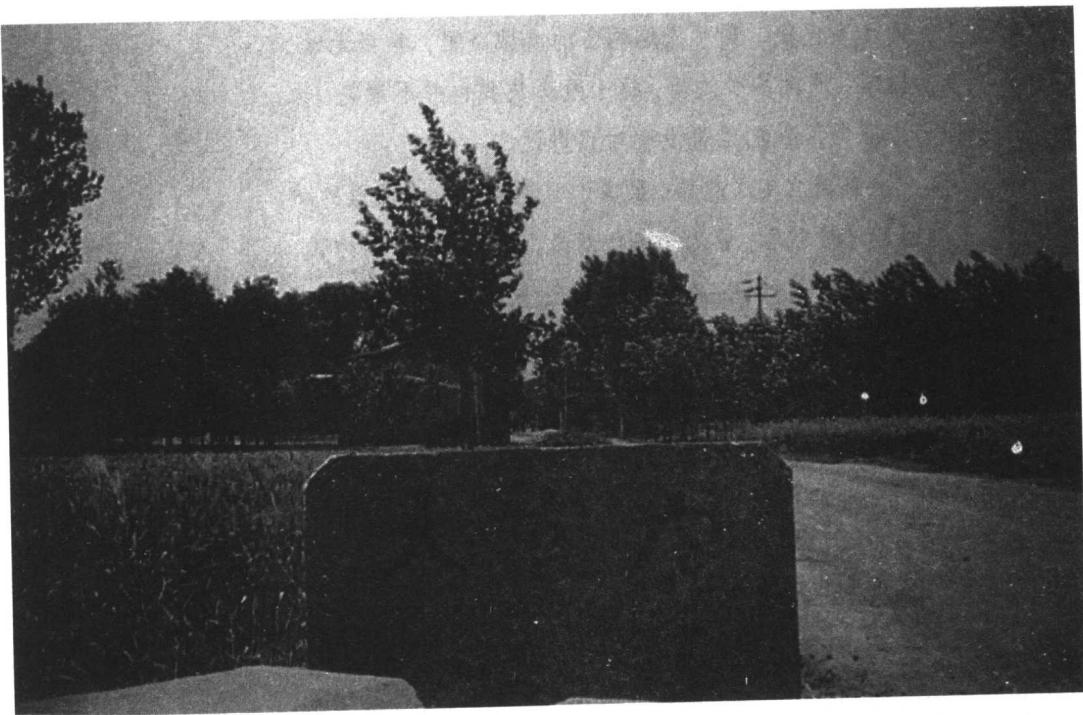
当我们寻找季羡林先生生命源头的时候，会吃惊地发现：这样一位学富五车、著作等身的大师、学者、教授、作家，既非出自书香门第，亦非官宦人家，而是出生在一个普普通通的贫苦农民家中。

季羡林先生诞生的1911年，中国发生了一个翻天覆地的大事变——辛亥革命。武昌起义是在10月10日，季羡林出生在此前两个多月——8月6日。其实，准确地讲，季羡林的生日应该比这一天还早4天。2001年10月，他在《故乡行》里写道：“8月6日——我在这里想顺便说明一件事情：我的生日从旧历折成公历是8月2日，由于一次偶然的笔误，改成了6日，让我少活了四天——算是我的生日。”这两个月零几天的生命历史，使季羡林幽默地给自己加了一个“满清遗少”的头衔，而在我们看来有意味的是——季羡林生命的孕育正和辛亥革命的酝酿同步。

我就是在这新旧交替的时刻，于1911年8月6日，生于山东省清平县(现改临清市)的一个小村庄——官庄。当时全中国的经济形势是南方富而山东(也包括北方其他的省份)穷。专就山东论，是东部富而西部穷。我们县在山东西部又是最穷的县，我们村在穷县中是最穷的村。¹

季羡林的家在官庄村南头。季姓在官庄是个小姓，只有几户人家。他们的先祖是春秋时的季文子。季羡林的祖父叫季老苔。季老苔

¹ 季羡林：《我的童年》。本书所引季羡林文章，均选自《季羡林文集》(江西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和《季羡林散文全编》(中国广播影视出版社1999年版)，故此后引文只注篇名。



季羡林先生的故乡

兄弟三人，都是老实巴交的农民。季老苔膝下三子，老大季嗣廉，就是季羡林的父亲，在叔伯兄弟11人中大排行行七；老二季嗣诚，是季羡林的叔父，在大排行中行九；老三生下来后不久，因为实在无法养活，连名字都没起就送了人。11个兄弟中有6人因为家贫而被迫闯了关东，客死异乡。季羡林的祖父母年龄不到50，便早早地离开了人世。撇下季羡林的父亲和叔父，艰难地在贫穷苦难中挣扎。

上无怙恃，孤苦零丁，寄人篱下，其困难情景是难以言说的。恐怕哪一天也没有吃过饱饭。饿得没有办法的时候，兄弟俩就到村南枣树林子里去，捡掉在地上的烂枣，聊以果腹。这一段历史我并不清楚，因为兄弟俩谁也没有对我讲过。大概是因为太可怕，太悲惨，他们不愿意再揭过去的伤疤，也不愿意给后一代留下让人惊心动魄的回忆。

但是，乡下无论如何是呆不下去了，呆下去只能成为饿殍。不知道怎么一来，兄弟俩商量好，到外面大城市里去闯荡一下，找一条活路。最近的大城市只有山东首府济南。兄弟俩到了那里，两个

毛头小伙子，两个乡巴佬，到了人烟稠密的大城市里，举目无亲。他们碰到多少困难，遇到多少波折，这一段历史我也并不清楚，大概是出于同一个原因，他们谁也没有对我讲过。

后来，叔父在济南立定了脚跟，至多也只能像是石头缝里的一棵小草，艰难困苦地挣扎着。于是兄弟俩商量，弟弟留在济南挣钱，哥哥回家务农，希望有朝一日，混出点名堂来，即使不能衣锦还乡，也得让人另眼相看，为父母和自己争一口气。

但是，务农要有田地，这是一个最简单的常识。可我们家所缺的正是田地这玩意儿。大概我祖父留下了几亩地，父亲就靠这个来维持生活。至于他怎样侍弄这点儿地，又怎样成的家，这一段历史对我来说又是一个谜。

我就是在这时候来到人间的。

天无绝人之路。正是此时或稍微前一点，叔父在济南失了业，流落在关东，用身上仅存的一元钱买了湖北水灾奖券，结果中了头奖，据说得到了几千两银子。我们家一夜之间成了暴发户。父亲买了六十亩带水井的地。为了耀武扬威起见，要盖大房子。一时没有砖，他便昭告全村：谁愿意拆掉自己的房子，把砖卖给他，他肯出几十倍高的价钱。俗话说：“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别人的房子拆掉，我们的房子盖成，东、西、北房各五大间。大门朝南，极有气派。兄弟俩这一口气总算争到了。

然而好景不长，我父亲是乡村中朱家郭解一流的人物，仗“义”施财，忘乎所以。有时候到外村去赶集，他一时兴起，全席棚里喝酒吃饭的人，他都请了客。据说，没过多久，六十亩上好的良田被卖掉，新盖的房子也把东房和北房拆掉，卖了砖瓦。这些砖瓦买进时似黄金，卖出时似粪土。

一场春梦终成空。我们家又成了破落户。¹

等到季羡林记事的时候，家里已经破落得不像样子了。他的母亲

¹ 《我的心是一面镜子》。

姓赵，是邻村的，家境也很穷，连个名字都没起，嫁到夫家就成了“季赵氏”。季羡林在那篇获得“鲁迅文学奖”的《赋得永久的悔》中回忆母亲，记下了童年的一些难忘的记忆——

家里日子是怎样过的，我年龄太小，说不清楚。反正吃得极坏，这个我是懂得的。按照当时的标准，吃“白的”（指麦子面）最高，其次是吃小米面或棒子面饼子，最次是吃红高粱饼子，颜色是红的，像猪肝一样。“白的”与我们家无缘。“黄的”（小米面或棒子面饼子颜色都是黄的）与我们缘分也不大。终日为伍者只有“红的”。这“红的”又苦又涩，真是难以下咽。但不吃又害饿，我真有点谈“红”色变了。

但是，小孩子也有小孩子的办法。我祖父的堂兄是一个举人，他的夫人我喊她奶奶。他们这一支是有钱有地的。虽然举人死了，但家境依然很好。我这一位大奶奶仍然健在。她的亲孙子早亡，所以把全部的钟爱都倾注到我身上来。她是整个官庄能够吃“白的”的仅有的几个人中之一。她不但自己吃，而且每天都给我留出半个或者四分之一个白面馍馍来。我每天早晨一睁眼，立即跳下炕来向村里跑，我们家住在村外。我跑到大奶奶跟前，清脆甜美地喊上一声：“奶奶！”她立即笑得合不上嘴，把手缩回到肥大的袖子，从口袋里掏出一小块馍馍，递给我，这是我一天最幸福的时刻。¹

此外，小季羡林也偶尔能够吃一点“白的”，这是他自己用劳动换来的。一到夏天麦收季节，对门住的宁家大婶子和大姑就带他到本村或外村富人的地里去“拾麦子”。所谓“拾麦子”就是别家的长工割过麦了，总还会剩下那么一点点麦穗，这些都是不值得一捡的，穷人就来“拾”。拾上半天，也不过拾半篮子，然而已经是如获至宝了。大婶和大姑对小的季羡林又特别照顾，以一个四五岁、五六岁的孩子，拾上一个夏天，也能拾上十斤八斤麦粒。母亲亲手搓出来，把麦子磨

¹ 《赋得永久的悔》。

成面，蒸成馍馍，或贴成白面饼子，让他解馋。他于是就大快朵颐了。

记得有一年，我拾麦子的成绩也许是有点“超常”。到了中秋节——农民嘴里叫“八月十五”——母亲不知从哪里弄了点月饼，给我掰了一块，我就蹲在一块石头旁边，大吃起来。在当时，对我来说，月饼可真是神奇的东西，龙肝凤髓也难以比得上的，我难得吃一次。我当时并没有注意，母亲是否也在吃。现在回想起来，她根本一口也没有吃。不但是月饼，连其他“白的”，母亲从来都没有尝过，都留给我吃了。她大概是毕生就与红色的高粱饼子为伍。到了歉年，连这个也吃不上，那就只有吃野菜了。

至于肉类，吃的回忆似乎是一片空白。我老娘家隔壁是一家卖煮牛肉的作坊。给农民劳苦耕耘了一辈子的老黄牛，到了老年，耕不动了，几个农民便以极其低的价钱买来，用极其野蛮的办法杀死，把肉煮烂，然后卖掉。老牛肉难煮，实在没有办法，农民就在肉锅里小便一通，这样肉就好烂了。农民心肠好，有了这种情况，就昭告四邻：“今天的肉你们别买！”老娘家穷，虽然极其疼爱我这个外孙，也只能用土罐子，花几个制钱，装一罐子牛肉汤，聊胜于无。记得有一次，罐子里多了一块牛肚子，这就成了我的专利。我舍不得一气吃掉，就用生了锈的小铁刀，一块一块地割着吃，慢慢地吃。这一块牛肚真可以同月饼媲美了。¹

“白的”、月饼和牛肚难得，“黄的”怎样呢？“黄的”也同样难得。但是，只有几岁的季羡林也想出了办法。到了春、夏、秋三个季节，庄外的草和庄稼都长起来了。他就到庄外去割草，或者到人家高粱地里去劈高粱叶。草和高粱叶都是喂牛用的。季羡林家穷，从来没有养过牛。但他的二大爷家是有地的，经常养着两头大牛。这草和高粱叶就是给它们准备的。

¹ 《赋得永久的悔》。

每当我这个不到三块豆腐高的孩子背着一大捆草或高粱叶走进二大爷的大门，我心里有所恃而不恐，把草放在牛圈里，赖着不走，总能蹭上一顿“黄的”吃，不会被二大娘“卷”(我们那里的土话，意思是“骂”)出来。到了过年的时候，自己心里觉得，在过去的一年里，自己喂牛立了功，又有了勇气到二大爷家里赖着吃黄面糕。黄面糕是用黄米面加上枣蒸成的。颜色虽黄，却位列“白的”之上，因为一年只在过年时吃一次，物以稀为贵，于是黄面糕就贵了起来。¹

回忆母亲，回忆童年，讲的全是吃的东西，“原因并不复杂。第一，我作为一个孩子容易关心吃的东西。第二，所有我在上面提到的好吃的东西，几乎都与母亲无缘。”(《赋得永久的悔》)季羡林特别忘不了，“有一年夏天，大概我拾的麦子比较多，她把麦粒磨成面粉，贴了一锅死面饼子。我大概是吃出味道来了，吃完了饭以后，我又偷了一块吃，让母亲看到了，赶着我要打。我当时是赤条条浑身一丝不挂，我逃到房后，往水坑里一跳。母亲没有办法下来捉我，我就站在水中把剩下的白面饼子尽情地享受了。”(《我的童年》)读来令人不无感慨，不无辛酸，但同时也让我们看到童年季羡林的天真机敏和天地间最感人的母子真情。

不记得是从什么时候起我开始学着认字，大概也总在四岁到六岁之间。我的老师是马景功先生。现在我无论如何也记不起有什么类似私塾之类的场所，记不起有什么《百家姓》、《千字文》之类的书籍。我那一个家徒四壁的家就没有一本书，连带字的什么纸条子也没有见过。反正我总是认了几个字，否则哪里来的老师呢？马景功先生的存在是不能怀疑的。

虽然没有私塾，但是小伙伴是有的。我记得最清楚的有两个：一个叫杨狗，我前几年回家，才知道他的大名，他现在还活着，一

¹ 《赋得永久的悔》。

字不识，另一个叫哑巴小（意思是哑巴的儿子），我到现在也没有弄清楚他姓甚名谁。我们三个天天在一起玩，浮水、打枣、捉知了、摸虾，不见不散，一天也不间断。后来听说哑巴小当了山大王，练就了一身蹿房越脊的惊人本领，能用手指抓住大庙的椽子，浑身悬空，围绕大殿走一周。有一次被捉住，是十冬腊月，赤身露体，浇上凉水，被捆起来，倒挂一夜，仍然能活着。据说他从来不到官庄来作案，“兔子不吃窝边草”，这是绿林英雄的义气。后来终于被捉杀掉。我每次想到这样一个光着屁股游玩的小伙伴竟成为这样一个“英雄”，就颇有骄傲之意。¹

杨狗活到 80 多岁。季羡林与杨狗的友谊保持终生。他在《赋得永久的悔》中写道：“十年浩劫中，我自己跳出来反对北大那一位倒行逆施但又炙手可热的‘老佛爷’，被她视为眼中钉，必欲除之而后快。她手下的小喽罗们曾两次窜到我的故乡，处心积虑把我‘打’成地主，他们那种狗仗人势穷凶极恶的教师爷架子，并没有能吓倒我的乡亲。我小时候的一位伙伴指着他们的鼻子，大声说：‘如果让整个官庄来诉苦的话，季羡林家是第一家！’”这位伙伴，想来当是杨狗。季羡林每次回故乡，总要去看望他，还要带上礼物。杨狗没有后代，晚年生活清苦。有一年，季羡林的曾侄孙到北京，季羡林让他到商店给自己这位童年伙伴置一身衣服捎回去，因为买不到合适的，最后季羡林让曾侄孙把钱带给杨狗，怎么花由他自己决定。杨狗接到钱后，激动得手直发抖，说不出话来。这是一位誉满中外的学者和乡间一位不识一字的老农的真挚情谊。这使我们深深感到，作为一代鸿儒的季羡林，血液里流淌的还是农民的血，是普通平民的血，是中华民族优秀子孙的血。故乡尽管贫瘠，毕竟是他生命的源头。“月是故乡明”，中华民族热爱故乡的这种情结，在季羡林先生的心中更是“浓得化不开”——

¹ 《我的童年》。

我曾到过世界上将近三十个国家，我看见过许许多多的月亮。在风光旖旎的瑞士莱芒湖上，在平沙无垠的非洲大沙漠中，在碧波万顷的大海中，在巍峨雄奇的高山上，我都看到过月亮，这些月亮应该说都是美妙绝伦的，我都异常喜欢。但是，看到它们，我立刻就想到我故乡中那个苇坑上面和水中的那个小月亮。对比之下，无论如何我也感到，这些广阔世界的大月亮，万万比不上我那心爱的小月亮。不管我离开我的故乡多少万里，我的心立刻就飞来了。¹

但是季羡林在故乡只呆了6年。在他6岁那年，出现了他生命中第一次重大的机遇和转折。

二、读书济南

上面说到，季羡林父亲一辈，大排行兄弟11个，有6个闯了关东，音讯杳然，一个送了人，剩下的4个中，只有季羡林喊大大爷的有一个儿子，也不幸早亡。季羡林生下后，就成了这个家族中惟一的男孩。济南的叔父也只有一个女儿，但总算在济南扎下了根，在黄河河务局谋了个小职员的位置，薪水虽不丰厚，生活还算过得去。弟兄俩一商量，决定把季羡林送到济南叔父家去读书，以便培养成人，将来完成传宗接代、光宗耀祖的重任。

这可以说是我一生中最关键的一个转折点，否则我今天仍然会在故乡种地(如果我能活着的话)，这当然算是一件好事。但是好事也会有成为坏事的时候。“文化大革命”中间，我曾有几次想到：如果我叔父不把我从故乡接到济南的话，我总能过一个浑浑噩噩但却舒舒服服的日子，哪能被“革命家”打倒在地，身上踏上一千只脚还要永世不得翻身呢？呜呼，世事多变，人生易老，真叫做没有办法！

到了济南以后，过了一段难过的日子。一个六七岁的孩子离开

¹ 《月是故乡明》。

母亲，他心里会是什么滋味，非有亲身经历者，实难体会。我曾有几次梦里哭着醒来。尽管此时不但能吃上白面馒头，而且还能吃上肉，但是我宁愿再啃红高粱饼子就苦咸菜。这种愿望当然只是一个幻想。我毫无办法，久而久之，也就习以为常了。

叔父望子成龙，对我教育十分关心。先安排我在一个私塾里学习。老师是一个白胡子老头，面色严峻，令人见而生畏。每天入学，先向孔子牌位行礼，然后才是“赵钱孙李”。大约就在同时，叔父又把我送到一师附小去念书。这个地方在旧城墙里面，街名叫升官街，看上去很堂皇，实际上“官”者“棺”也，整条街都是做棺材的。此时五四运动大概已经起来了。校长是一师校长兼任，他是山东得风气之先的人物，在一个小学生眼里，他是一个大人物，轻易见不到面。想不到在十几年以后，我大学毕业到济南高中去教书的时候，我们俩竟成了同事，他是历史教员。我执弟子礼甚恭，他则再三逊谢。我当时觉得，人生真是变幻莫测啊！

因为校长是维新人物，我们的国文教材就改用了白话。教科书里面有一段课文，叫做《阿拉伯的骆驼》。故事是大家熟知的。但当时对我却是陌生而又新鲜，我读起来感到非常有趣味，简直是爱不释手。然而这篇文章却惹了祸。有一天，叔父翻看我的课本，我只看到他蓦地勃然变色。“骆驼怎么能说人话呢？”他愤愤然了，“这个学校不能念下去了，要转学！”¹

于是季羡林就转了学。转学手续比现在要简单得多，只经过一次口试就行了。口试也非常简单，只出了几个字叫学生认。中间有一个“骡”字，季羡林认出来了，于是定为高一（高小一年级）。一个比他大两岁的亲戚没有认出来，于是定为初三（初小三年级）。

这个学校靠近南圩子墙，校园很空阔，树木很多。花草茂密，景色算是秀丽的。在用木架子支撑起来的一座柴门上面，悬着一块

¹ 《我的童年》。

木匾，上面刻着四个大字：“循规蹈矩”。我当时并不懂这四个字的涵义，只觉得笔划多得好玩而已。我就天天从这个木匾下出进，上学，游戏。当时立匾者的用心到了后来我才了解，无非是想让小学生规规矩矩做好孩子而已。但是用了四个古怪的字，小孩子谁也不懂，结果形同虚设，多此一举。

我“循规蹈矩”了没有呢？大概是没有。我们有一个珠算教员，眼睛长得凸了出来，我们给他起了一个绰号，叫做shao-qian(济南话，意思是知了)。他对待学生特别蛮横，打算盘，错一个数，打一板子。打算盘错上十个八个数，甚至上百数，是很难避免的。我们都挨了不少的板子。不知是谁一嘀咕：“我们架(小学生的行话，意思是赶走)他！”立刻得到大家的同意。我们这一群十岁左右的小孩子也要“造反”了。大家商定：他上课时，我们把教桌弄翻，然后一起离开教室，躲在假山背后。我们自己认为这个锦囊妙计实在非常高明，如果成功了，这位教员将无颜见人，非卷铺盖回家不可。然而我们班上出了“叛徒”，虽然只有几个人，他们想拍老师的马屁，没有离开教室。这一来，大大长了老师的气焰，他知道自己还有“群众”，于是威风大振，把我们这一群不知天高地厚的“叛逆者”狠狠地用大竹板打手心打了一阵，我们每个人的手肿得像发面馒头。然而没有一个人掉泪。我以后每次想到这一件事，觉得很可以写进我的“优胜纪略”中去。“革命无罪，造反有理”，如果当时就有那么一位伟大的“革命家”创造了这两句口号，那该有多好呀！¹

三年之内，季羡林考过两个甲等第三(只有三名甲等)，两个乙等第一，总起来看，属于上等，但是并不拔尖。当时的季羡林并不十分用功，充满了少年的天真、活泼，同时显露出对文学的喜爱。

我虽然对正课不感兴趣，但是也有我非常感兴趣的东西，那就是看小说。我叔父是古板人，把小说叫做“闲书”，闲书是不许我

¹ 《我的童年》。